

# 栖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栖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管理，推进公开责任落实、提升公开服务能力，切实提高政府部门公信力，为提升全市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和服务水平发挥积极作用。

1. 主动公开情况。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围绕重点领域、行政执法、办事服务等方面，全面主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加强法定信息主动公开，及时更新完善我局机构概况、领导信息 2 条，局长办公会 4 条，政府开放日 2 条，行政处罚信息 43 条，部门预决算 10 条。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10 条，主动公开“双随机、一公开”专栏抽查信息 5 条，法治政府建设信息 4 条，餐厨废弃物监督检查通知公告 4 条，不良记录“黑名单” 1 条。深化重大行政决策全生命周期管理公开，主动公开 2023 年项目实施相关信息 8 条及重大决策事项公开 5 项。切实加强内部信息沟通，及时向相关

部门、新闻媒体等有关单位报送城市管理信息，确保政务信息畅通，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2.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与2022年相比，减少1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加强对政府信息管理的组织领导，动态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落实责任分工到人、公开实现准确的工作要求。不断健全“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谁主管、谁发布、谁审查”“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长效化。以服务公众为导向，更新综合执法工作的业务信息，有效推动了政务信息资源向社会开放，切实为群众提供便捷、准确、规范、高效的服务。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把栖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根据公开需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提请市政府办公室调整相关栏目，不断丰富公开内容。依托移动互联网时代新媒体发展趋势，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优势发布政务信息。2023年，我局发布微信公众号321条，宣传我局重点工作、亮点工作。其中原创信息167条，转载国务院等官方重要信息154条，未出现2周末更新动态的情况，保证数据发布及时、准确。

5. 监督保障情况。将政务公开纳入到工作考核中，考核指标由主动公开工作、依申请公开工作、其他工作开展情况三大

类指标组成，局办公室对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责任分工，细化工作安排，工作进行督导自查，发现问题及时修改完善。加强专职人员的配备和培训工  
作，为我局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充分的人力保障。主动开展社会评议，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本年度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而追究责任的情况。

##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8		

###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问题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公开信息格式不够规范。二是公开信息内容质量不够高。

##### （二）改进情况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文件和工作要求，主要从以下两方面开展工作。一是规范公开信息格式，结合我局业务工作实际，针对不同类型信息制作公开模板，保证信息发布的规范性。二是着重提高公开信息质量，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持续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策解读水平和回应关切质量，大力宣传我市行政执法的举措和成就，积极传播正能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 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要求，2023年综合行政执法局不存在因信息处理收取相关费用的情况。

### 2. 落实上级年度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更新信息内容、提高信息质量，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宽度和广度，使群众及时了解我局办事流程和工作动态。二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内容的审核和公开工作的监管，定期督查通报，确保把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提升政务公开整体水平。按照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业务水平，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发展。

### 3.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8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2件，内容主要涉及城建环卫等方面，政协提案6件，内容主要涉及城建环卫等方面。截至目前，我单位负责的建议提案办理完成8件，办结率为100%。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效果。我单位根据要求及时将办理复文在栖霞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4. 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3年，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开5项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

求群众意见，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全力支持重大行政决策全生命周期管理公开。

5.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行政事业性收费 78 万元，主要包括环卫垃圾处理费。

6. 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7.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